

##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5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）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 4 月修订）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829,543,879.97 元。经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，同意公司 2024 年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数量）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0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70,400,000 股，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,062,432 股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股份回购已实施完毕），以 465,337,568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,266,878.40 元，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

净利润的 39.87%。

公司本次拟分配现金红利 23,266,878.40 元,加上 2024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,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(用途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)的金额 9,816,102.92 元(不含交易费用),合计 2024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33,082,981.32 元,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6.69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,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(二) 利润分配事项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(元)	23,266,878.40	120,418,963.97	0
回购注销总额(元)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58,362,211.19	161,516,282.74	-156,710,193.19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(元)			829,543,879.9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(元)			143,685,842.3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(元)			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(元)			21,056,100.25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元)			143,685,842.37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D)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(%)			682.40
现金分红比例(E)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(八)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## 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,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### (二) 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影响因素，符合公司 2024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4 日